

木兰县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 木兰县财政局 文件

木扶联呈〔2021〕2号

签发人：蔡志良

关于木兰县财政专项扶贫 资金项目的请示

县政府：

为带动贫困群众增收，村委会立项申请，经乡镇、扶贫办、财政局审核，拟新建柳河镇三合村种植蒲公英 20 亩，购置蒲公英种子 0.96 万元；种植大果榛子 30 亩，购置大果榛子种子 3.975 万元项目建设。共计投入资金 4.935 万元。

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扶贫结转结余资金。现将财政专项扶贫
资金建设项目上报。

特此请示。

木兰县扶贫开发工作办公室



木兰县财政局

2021年5月31日

